中国日报网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福建省晋江市人民法院公告

张白丽、泉州市路豹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：本院受理原告王华前与被告泉州市路豹体育用品有限公司、张白丽买卖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5)闽0582民初14954号起诉状副本、证据材料、举证通知书、应诉通知书、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、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等。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，即视为送达；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，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(遇法定休假日顺延)9时00分在本院（晋江市崇德路38号）第三审判庭开庭审理此案，逾期不到庭，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。

福建省晋江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8月29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10月13日)